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派林生物”) 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派林生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派林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0。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派林生物主要从事血液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派林生物 2023 年度的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28,723,280.44 元。 产品销售收入于客户取得合同中所承诺的产品控制权时确认。派林生物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对于向境内客户销售产品的业务，通常在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对于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的业务，通常在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派林生物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推迟收入确认时点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截止性错报风险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派林生物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检查与产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派林生物的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记录的销售收入核对至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或随货同行单、验收单、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按照销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客户，就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年度的销售交易额执行函证程序；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检查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或随货同行单、冷链运输温度记录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4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0。	
	-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如适用)，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销售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商誉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8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派林生物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14,611,614.12 元，占合并总资产的 30%。商誉是由以前年度派林生物并购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交易所形成。 管理层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下列假设的估计： - 收入增长率； - 毛利率； - 折现率。	与评价商誉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基于我们对派林生物相关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基于对派林生物所处行业的了解，综合考虑经批准的经营计划等，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中使用的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等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以评价管理层聘请的评估机构在预计资产组折现的现金流量测算中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关键审计事项 (续)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8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	
	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测试结果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四、其他信息

派林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派林生物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派林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派林生物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派林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派林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派林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6) 就派林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杨

张杨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王璞

王璞

2024 年 4 月 25 日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429,349,951.47	1,000,797,127.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应收票据	五、3	9,188,308.99	37,605,500.38
应收账款	五、4	583,578,747.20	835,877,041.6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26,739,935.61	17,598,206.37
预付款项	五、6	26,735,906.00	57,567,162.11
其他应收款	五、7	15,600,822.32	49,713,717.14
存货	五、8	909,374,530.76	623,689,205.55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2,169,313.13	1,692,527.51
流动资产合计		3,426,074,653.60	3,046,975,789.6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 (续)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五、1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333,234.11	361,713.95
固定资产	五、12	942,994,319.65	873,672,632.87
在建工程	五、13	582,699,721.94	385,734,761.75
使用权资产	五、14	28,117,536.78	37,213,218.50
无形资产	五、15	212,593,054.84	192,515,650.61
开发支出	六、2	67,642,803.63	80,027,521.01
商誉	五、16	2,614,611,614.12	2,614,611,614.1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1,829,793.30	9,673,513.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49,036,126.15	49,092,46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94,541,226.41	92,445,589.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4,399,430.93	4,935,348,676.17
资产总计		8,630,474,084.53	7,982,324,465.77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250,571,441.88	275,102,084.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2	29,125,658.05	-
应付账款	五、23	154,347,117.16	158,369,564.62
合同负债	五、24	10,763,491.83	25,911,188.0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59,542,747.97	56,048,178.54
应交税费	五、26	71,054,040.07	83,825,019.44
其他应付款	五、27	311,379,686.18	326,846,235.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27,891,714.20	15,776,496.8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7,518,668.04	17,430,128.93
流动负债合计		922,194,565.38	959,308,89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196,079,086.62	52,886,000.00
租赁负债	五、30	21,477,416.85	29,594,238.86
长期应付款	五、32	9,000,000.00	9,000,000.00
递延收益	五、33	35,603,377.39	40,082,94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24,255,756.49	30,325,149.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415,637.35	161,888,333.71
负债合计		1,208,610,202.73	1,121,197,229.65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4	733,000,702.00	732,386,720.00
资本公积	五、35	4,792,964,550.84	4,779,006,783.88
减: 库存股	五、36	43,172,950.37	36,215,522.15
其他综合收益	五、37	46,583.25	35,543.87
盈余公积	五、38	110,197,995.72	105,670,841.00
未分配利润	五、39	1,835,612,376.62	1,286,639,844.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428,649,258.06	6,867,524,210.96
少数股东权益		(6,785,376.26)	(6,396,974.84)
股东权益合计		7,421,863,881.80	6,861,127,236.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630,474,084.53	7,982,324,46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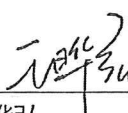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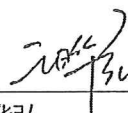



王晖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晖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4,607,088.21	637,043,770.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251,521.69	422,435,301.19
预付款项		274,922.68	723,398.73
其他应收款	十八、1	472,860,105.99	398,073,143.84
流动资产合计		1,480,993,638.57	1,458,275,614.1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2	4,435,992,000.10	4,434,016,795.57
固定资产		165,307.32	173,46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36,157,307.42	5,034,190,257.33
资产总计		6,517,150,945.99	6,492,465,871.5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	2022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125,658.05	-
应付职工薪酬		693,784.15	168,937.55
应交税费		10,365,690.10	8,284,058.88
其他应付款		676,346,940.08	678,637,410.84
流动负债合计		716,532,072.38	687,090,407.27
负债合计		716,532,072.38	687,090,407.27
股东权益:			
股本		733,000,702.00	732,386,720.00
资本公积		4,800,651,517.97	4,785,724,852.85
减:库存股		43,172,950.37	36,215,522.15
盈余公积		110,197,995.72	105,670,841.00
未分配利润		199,941,608.29	217,808,572.53
股东权益合计		5,800,618,873.61	5,805,375,464.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517,150,945.99	6,492,465,87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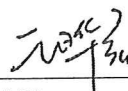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4年4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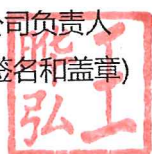
(签名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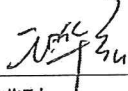



王晔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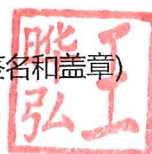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19页至第107页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五、40	2,328,723,280.44	2,405,188,425.37
减：营业成本	五、40	1,129,878,426.98	1,151,443,270.29
税金及附加	五、41	21,690,609.99	16,795,116.03
销售费用	五、42	285,567,024.07	399,568,789.11
管理费用	五、43	180,246,109.48	165,477,015.71
研发费用	五、44	79,685,080.96	75,364,822.96
财务费用	五、45	(57,571,750.38)	(55,314,933.59)
其中：利息费用		9,625,607.06	12,025,699.39
利息收入		67,681,210.74	65,179,142.65
加：其他收益	五、46	14,861,369.00	14,862,220.90
投资收益	五、47	7,402,129.64	3,037,839.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18,969,711.52)	4,929,120.51
信用减值损失	五、49	3,211,026.44	(11,816,519.30)
资产减值损失	五、50	-	124,406.7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544,960.49)	438,082.69
二、营业利润		695,187,632.41	663,429,496.09
加：营业外收入	五、52	3,531,734.98	2,515,190.12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10,610,544.79	5,552,547.08
三、利润总额		688,108,822.60	660,392,139.13
减：所得税费用	五、53	76,636,351.61	72,701,998.90
四、净利润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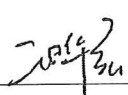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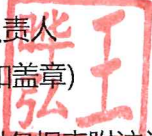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四、净利润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572.77)	558,648.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7	11,039.38	35,642.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39.38	35,642.1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39.38	35,642.15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039.38	35,642.15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1,483,510.37	587,725,782.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总额		612,122,083.14	587,167,134.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572.77)	558,648.3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4	0.84	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4	0.84	0.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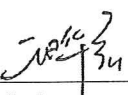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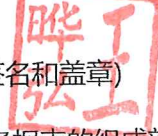

李昊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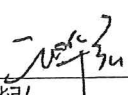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	-
减：税金及附加		4,683,616.49	462,628.02
管理费用		9,296,368.89	6,145,820.47
财务费用		(72,083,411.09)	(73,541,726.58)
其中：利息费用		25,266.64	17,794.94
利息收入		72,109,976.73	73,526,832.84
加：其他收益		42,858.90	8,216.01
投资收益	十八、3	6,543,149.05	35,085,739.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9,055,327.95)	4,929,120.5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50,590.69)	31,673.89
二、营业利润		45,283,515.02	106,988,028.24
加：营业外收入		-	982,895.21
减：营业外支出		11,967.76	100.00
三、利润总额		45,271,547.26	107,970,823.4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45,271,547.26	107,970,823.4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271,547.26	107,970,823.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71,547.26	107,970,823.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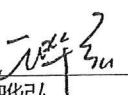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晖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晖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5,061,204.01	2,056,846,038.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1)	62,462,641.93	38,417,76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523,845.94	2,095,263,80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5,363,693.89)	(760,880,928.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681,395.25)	(294,130,519.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870,323.41)	(172,004,466.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2)	(341,602,102.79)	(344,029,02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8,517,515.34)	(1,571,044,93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6(1)	679,006,330.60	524,218,86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700,000.00	34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02,129.64	3,037,839.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7,914.05	445,635.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3)	69,752,593.58	101,180,48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502,637.27	447,663,963.0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续):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268,044.61)	(378,640,95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8,445,890.40)	(59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4)	-	(3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713,935.01)	(1,004,040,95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11,297.74)	(556,376,992.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8,803.36	2,509,576.0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322,943.63	481,791,43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621,746.99	484,301,009.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077,448.98)	(255,326,791.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66,785,134.03)	(50,463,023.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	(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5(5)	(34,522,266.87)	(30,051,07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384,849.88)	(335,840,88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6,897.11	148,460,124.48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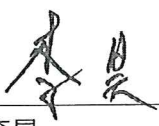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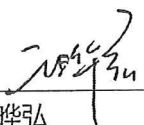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29.00)	(1,189,516.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6(1)	428,008,500.97	115,112,479.1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270,509.13	885,158,029.9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6(2)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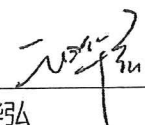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55,911.04	239,477,04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55,911.04	239,477,047.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5,909.69)	(1,201,13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6,638.07)	(877,23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46,709.95)	(109,416,81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89,257.71)	(111,495,17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6,653.33	127,981,87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9,700,000.00	3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43,149.05	35,085,739.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2,593.58	460,740,48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995,742.63	805,826,227.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2,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445,890.40)	(5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24,922.38)	(227,70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070,812.78)	(787,72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24,929.85	18,100,227.39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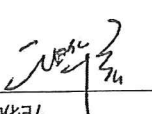
	2023 年	2022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8,803.36	2,509,57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8,803.36	2,509,576.09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379,696.46)	(40,919,175.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4,422.99)	(21,975,44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14,119.45)	(62,894,62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15,316.09)	(60,385,04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净减少以“-”号填列)	(2,223,732.91)	85,697,053.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823,198.10	551,126,144.8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599,465.19	636,823,198.1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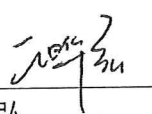
(签名和盖章)




王晖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晖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732,386,720.00	4,779,006,783.88	36,215,522.15	35,543.87	105,670,841.00	1,286,639,844.36	6,867,524,210.96	(6,396,974.84)	6,861,127,236.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039.38	-	612,111,043.76	612,122,083.14	(638,572.77)	611,483,510.3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13,982.00	12,699,461.07	-	-	-	-	13,313,443.07	700,000.00	14,013,443.0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的金额		-	2,227,204.05	-	-	-	-	2,227,204.05	-	2,227,204.05
3. 其他		-	(279,246.09)	6,957,428.22	-	-	-	(7,236,674.31)	(449,828.65)	(7,686,502.9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8	-	-	-	-	4,527,154.72	(4,527,154.72)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58,611,356.78)	(58,611,356.78)	-	(58,611,356.78)
3. 其他		-	-	-	-	-	-	-	-	-
(四) 其他		-	(689,652.07)	-	-	-	-	(689,652.07)	-	(689,652.07)
三、本年年末余额		733,000,702.00	4,792,964,550.84	43,172,950.37	46,583.25	110,197,995.72	1,835,612,376.62	7,428,649,258.06	(6,785,376.26)	7,421,863,881.80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732,919,234.00	4,778,521,875.50	32,002,502.93	(98.28)	94,873,758.65	751,351,772.10	6,325,664,039.04	2,066,497.41	6,327,730,536.4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5,642.15	-	587,131,491.86	587,167,134.01	558,648.37	587,725,782.3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693.00	1,613,640.33	-	-	-	-	1,691,333.33	-	1,691,333.33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0,597,781.71	-	-	-	-	10,597,781.71	-	10,597,781.71
3. 其他		(610,207.00)	(11,159,639.35)	4,213,019.22	-	-	-	(15,982,865.57)	(8,022,120.62)	(24,004,986.1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38	-	-	-	-	10,797,082.35	(10,797,082.35)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1,046,337.25)	(41,046,337.25)	(1,000,000.00)	(42,046,337.25)
3. 其他		-	-	-	-	-	-	-	-	-
(四) 其他		-	(566,874.31)	-	-	-	-	(566,874.31)	-	(566,874.31)
三、本年年末余额		732,386,720.00	4,779,006,783.88	36,215,522.15	35,543.87	105,670,841.00	1,286,639,844.36	6,867,524,210.96	(6,396,974.84)	6,861,127,236.1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732,386,720.00	4,785,724,852.85	36,215,522.15	105,670,841.00	217,808,572.53	5,805,375,464.2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5,271,547.26	45,271,547.2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13,982.00	12,699,461.07	-	-	-	13,313,443.0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227,204.05	-	-	-	2,227,204.05
3. 其他		-		6,957,428.22	-	-	(6,957,428.2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527,154.72	(4,527,154.7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58,611,356.78)	(58,611,356.78)
三、本年年末余额		733,000,702.00	4,800,651,517.97	43,172,950.37	110,197,995.72	199,941,608.29	5,800,618,873.61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732,919,234.00	4,782,695,190.78	32,002,502.93	94,873,758.65	161,681,168.68	5,740,166,849.1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07,970,823.45	107,970,823.4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693.00	1,613,640.33	-	-	-	1,691,333.33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10,597,781.71	-	-	-	10,597,781.71
3. 其他	(610,207.00)	(9,181,759.97)	4,213,019.22	-	-	(14,004,986.1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0,797,082.35	(10,797,082.35)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1,046,337.25)	(41,046,337.25)
三、本年年末余额	732,386,720.00	4,785,724,852.85	36,215,522.15	105,670,841.00	217,808,572.53	5,805,375,464.23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李昊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王晔弘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9 页至第 10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宜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6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00403。经过一些列变更，于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更名为现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总股本为733,000,702.00股。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胜帮英豪”)共计持有本公司153,752,812.0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0.98%；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14,793,727.0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02%，已经将对应表决权委托给胜帮英豪；胜帮英豪一致行动人沈和平持有本公司815,1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11%；由此，胜帮英豪已实际控制本公司23.11%股份的表决权，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140000160963703Y号，公司住所及总部地址均位于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长兴南街8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3004室。

本公司属生物制药行业，许可经营项目包括：生物化工；制药工业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医药项目、生物技术开发项目的投资、咨询及技术推广；电子产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系医药生产制造企业，主要从事血液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八。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9 进行了折算。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收回或转回、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期末账面价值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研发项目累计支出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 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 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 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 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 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 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 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 (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 (参见附注三、18); 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参见附注三、12(2)(b)) 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 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7(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4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之和。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 (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 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外部往来款、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期权行权款等。除因信用风险损失显著提高而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之外，其他应收款项由于其对手方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其作为一个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1、 存货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以及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移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12(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2(3)) 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三、12(3))。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 - 40 年	4 - 5%	2.38 - 9.60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 - 40 年	4 - 5%	2.38 - 9.60 %
机器设备	5 - 10 年	4 - 5%	9.50 - 19.20 %
电子设备	5 - 10 年	4 - 5%	9.50 - 19.20 %
运输设备	4 - 5 年	4 - 5%	19.00 - 24.00 %
固定资产装修	5 - 10 年	-	10.00 - 20.00 %
其他	3 - 5 年	4 - 5%	19.00 - 32.00 %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2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 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20)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 - 70 年	土地使用权年限	直线法摊销
软件	3 -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 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 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 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 本集团在内部研发活动中, 对于研发项目从取得临床试验的批准的时点开始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2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2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0、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三、21)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2、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4、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对于向境内客户销售产品的业务，通常在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对于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的业务，通常在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

2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6、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8、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4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20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10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董事长已被认定为主要经营决策者。经营分部以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用以分配资源及评估分部表现的内部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辨别。主要经营决策者根据内部管理职能分配资源，将本集团视为一个整体而非以业务之种类或地区角度进行业绩评估。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且无需列示分部资料。在所有列报期间，本集团均没有从单一用户取得占本集团收入总额的 10%或以上的收入。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三、14 和 17)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五、4、7、8、12、13、15、16 以及附注十八、1)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附注十一 – 公允价值的披露；及
- (b) 附注十三 - 股份支付。

3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a)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 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16.5%，20%，25%

2、 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子公司双林生物(香港)有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16.5%，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七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七度投资”)系有限合伙企业，不适用企业所得税法。

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双林”)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04336，有效期三年)，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广东双林自 2023 年度起至 2025 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子公司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斯菲科”)获得由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23000323，有效期三年)，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派斯菲科自 2023 年度起至 2025 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子公司海南双林生物医药咨询有限公司自 2021 年度起至 2024 年度止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子公司派斯双林(海南)营销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2 年度起至 2024 年度止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12 号) 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9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09) 9 号) 以及 2014 年 6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4) 57 号)，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库存现金	4,402,183.36	4,445,116.70
银行存款	1,023,639,425.93	646,334,941.15
其他货币资金	401,308,342.18	350,017,069.82
合计	1,429,349,951.47	1,000,797,127.6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质押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主要包含七天通知存款以及保证金存款。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及受限原因具体参见附注五、2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种类		2023 年	2022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合计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23 年	2022 年
银行承兑汇票	9,188,308.99	18,335,249.91
商业承兑汇票	-	19,442,113.72
小计	9,188,308.99	37,777,363.63
减：坏账准备	-	171,863.25
合计	9,188,308.99	37,605,500.38

上述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 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7,186,242.18
合计	-	7,186,242.18

(3) 应收票据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银行承兑汇票	9,188,308.99	100.00	-	-	9,188,308.99	18,335,249.91	48.54	-	-	18,335,249.91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19,442,113.72	51.46	171,863.25	0.88	19,270,250.47
合计	9,188,308.99	100.00	-	-	9,188,308.99	37,777,363.63	100.00	171,863.25	0.45	37,605,500.38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171,863.25	-
本年计提	-	171,863.25
本年转回	(171,863.25)	-
年末余额	-	171,863.25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第三方	611,874,965.32	866,213,342.24
小计	611,874,965.32	866,213,342.24
减：坏账准备	28,296,218.12	30,336,300.56
合计	583,578,747.20	835,877,041.6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1,662,650.53	840,997,438.4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5,923,541.47	21,982,968.5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194,049.03	1,432,677.01
3 年以上	2,094,724.29	1,800,258.28
小计	611,874,965.32	866,213,342.24
减：坏账准备	28,296,218.12	30,336,300.56
合计	583,578,747.20	835,877,041.68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存在担保的应收账款	-	-	-	-	-	11,611,586.94	1.34	-	-	11,611,586.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账龄组合	611,874,965.32	100.00	28,296,218.12	4.62	583,578,747.20	854,601,755.30	98.66	30,336,300.56	3.55	824,265,454.74
合计	611,874,965.32	100.00	28,296,218.12	4.62	583,578,747.20	866,213,342.24	100.00	30,336,300.56	3.50	835,877,041.68

(a) 2022 年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理由：

名称	计提理由
存在担保的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风险较低

(b)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下表列示了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之外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

2023 年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0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3%	489,121,164.53	14,673,634.94
6 至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5%	12,541,486.00	627,074.3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	105,923,541.47	10,592,354.15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	2,194,049.03	658,214.71
3 至 4 年 (含 4 年)	50%	318,766.01	159,383.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80%	952,006.28	761,605.02
5 年以上	100%	823,952.00	823,952.00
合计		611,874,965.32	28,296,218.12

2022 年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0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3%	745,212,338.90	22,356,370.16
6 至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5%	86,360,240.29	4,318,012.02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	19,810,408.52	1,981,040.85
2 至 3 年 (含 3 年)	30%	1,224,009.33	367,202.80
3 至 4 年 (含 4 年)	50%	1,052,006.28	526,003.14
4 至 5 年 (含 5 年)	80%	775,401.98	620,321.59
5 年以上	100%	167,350.00	167,350.00
合计		854,601,755.30	30,336,300.56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余额	30,336,300.56	20,679,014.22
本年计提	-	9,657,286.34
本年转回	(2,040,082.44)	-
年末余额	28,296,218.12	30,336,300.5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12 亿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18.2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597 万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4,366,912.77	5.62%	1,091,691.28
第二名	23,740,000.00	3.88%	712,200.00
第三名	19,612,352.13	3.21%	1,984,694.66
第四名	18,418,435.00	3.01%	1,698,601.80
第五名	15,560,000.00	2.53%	485,520.00
合计	111,697,699.90	18.25%	5,972,707.74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票据	(1)	26,739,935.61	17,598,206.37
合计		26,739,935.61	17,598,206.37

(1)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51,444.31
合计	29,951,444.31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预付费用款	12,046,435.88	8,756,725.75
预付材料款	14,689,470.12	48,810,436.36
合计	26,735,906.00	57,567,162.11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234,098.10	98.12	56,641,903.83	98.39
1 至 2 年 (含 2 年)	395,669.90	1.48	925,258.28	1.61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6,138.00	0.40	-	-
合计	26,735,906.00	100.00	57,567,162.11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9,912,194.2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7.07%。本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对象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2023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情况
第一名	4,425,000.00	16.55%	预付材料款
第二名	2,573,529.20	9.62%	预付材料款
第三名	1,200,000.00	4.49%	预付材料款
第四名	900,000.00	3.37%	预付材料款
第五名	813,665.00	3.04%	预付材料款
合计	9,912,194.20	37.07%	

7、其他应收款

	注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利息	(1)	2,515,068.47	17,234,506.83
其他	(2)	13,085,753.85	32,479,210.31
合计		15,600,822.32	49,713,717.14

(1) 应收利息

(a)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2,515,068.47	17,234,506.83
合计	2,515,068.47	17,234,506.83

(2) 其他

(a)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第三方	29,324,806.32	49,717,343.53
小计	29,324,806.32	49,717,343.53
减：坏账准备	16,239,052.47	17,238,133.22
合计	13,085,753.85	32,479,210.31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007,241.46	32,565,886.4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21,202.50	991,220.6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96,754.64	816,519.10
3 年以上	15,699,607.72	15,343,717.42
小计	29,324,806.32	49,717,343.53
减: 坏账准备	16,239,052.47	17,238,133.22
合计	13,085,753.85	32,479,210.31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38,193.80	17.52	5,138,193.80	100.00	-	5,138,193.80	10.33	5,138,193.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186,612.52	82.48	11,100,858.67	45.90	13,085,753.85	44,579,149.73	89.67	12,099,939.42	27.14	32,479,210.31
合计	29,324,806.32	100.00	16,239,052.47	55.38	13,085,753.85	49,717,343.53	100.00	17,238,133.22	34.67	32,479,210.3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注	2023 年			2022 年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12,099,939.42	5,138,193.80	17,238,133.22	10,114,867.74	5,138,193.80	15,253,061.54
本年计提		-	-	-	1,987,369.71	-	1,987,369.71
本年转回		(999,080.75)	-	(999,080.75)	-	-	-
本年核销		-	-	-	2,298.03	-	2,298.03
年末余额		11,100,858.67	5,138,193.80	16,239,052.47	12,099,939.42	5,138,193.80	17,238,133.22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24,186,612.52	5,138,193.80	29,324,806.32	44,579,149.73	5,138,193.80	49,717,343.53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5.90%	100.00%	55.38%	27.14%	100.00%	34.67%

(e)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2022 年
往来款	8,378,675.92	9,601,655.68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578,430.87
资金拆借	5,180,000.00	5,480,000.00
保证金	1,938,139.40	26,210,902.90
其他	6,076,819.49	7,846,354.08
小计	29,324,806.32	49,717,343.53
减：坏账准备	16,239,052.47	17,238,133.22
合计	13,085,753.85	32,479,210.31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第一名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1 年以内	26.43	387,558.58
第二名	资金拆借	3,672,745.46	5 年以上	12.52	3,672,745.46
第三名	往来款	3,000,000.00	5 年以上	10.23	3,000,000.00
第四名	资金拆借	2,470,618.30	5 年以上	8.43	2,470,618.30
第五名	往来款	2,180,000.00	5 年以上	7.44	2,180,000.00
合计		19,074,535.27		65.05	11,710,922.34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0,726,223.42	-	420,726,223.42	292,018,994.68	-	292,018,994.68
在产品	362,048,496.20	-	362,048,496.20	193,081,565.09	-	193,081,565.09
库存商品	75,317,256.39	-	75,317,256.39	57,122,835.36	261,902.28	56,860,933.08
周转材料	38,321,559.51	-	38,321,559.51	38,051,113.17	-	38,051,113.17
发出商品	12,960,995.24	-	12,960,995.24	43,676,599.53	-	43,676,599.53
合计	909,374,530.76	-	909,374,530.76	623,951,107.83	261,902.28	623,689,205.5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库存商品	261,902.28	-	-	(261,902.28)	-
合计	261,902.28	-	-	(261,902.28)	-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866,485.37	1,556,133.57
预缴税额	302,827.76	136,393.94
合计	2,169,313.13	1,692,527.51

10、长期应收款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新疆德源生物工程 有限公司	(1)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9%
合计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1)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2 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合作安排。

11、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值		
年初及年末余额	767,364.10	767,364.10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405,650.15	405,650.15
- 本年计提	28,479.84	28,479.84
年末余额	434,129.99	434,129.99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333,234.11	333,234.11
年初账面价值	361,713.95	361,713.95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706,390,140.95	759,886,507.45	112,920,277.71	48,225,853.13	71,392,056.31	1,698,814,835.55
本年增加						
- 购置	-	4,431,029.05	4,258,358.83	2,062,068.05	-	10,751,455.93
- 在建工程转入	135,077,194.68	36,723,913.99	4,819,509.44	377,925.68	6,349,764.29	183,348,308.08
本年处置或报废	2,617,936.62	5,162,286.71	2,550,423.81	4,231,390.10	529,063.00	15,091,100.24
年末余额	838,849,399.01	795,879,163.78	119,447,722.17	46,434,456.76	77,212,757.60	1,877,823,499.3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79,072,656.50	484,633,039.75	78,013,460.98	37,533,212.97	39,978,812.16	819,231,182.36
本年计提	11,795,155.85	85,247,249.10	12,625,934.84	3,603,723.01	8,021,555.85	121,293,618.65
本年处置或报废	1,979,057.18	3,643,572.82	2,273,074.38	3,710,937.28	-	11,606,641.66
年末余额	188,888,755.17	566,236,716.03	88,366,321.44	37,425,998.70	48,000,368.01	928,918,159.35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5,248,593.77	662,426.55	-	-	-	5,911,020.32
年末余额	5,248,593.77	662,426.55	-	-	-	5,911,020.32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644,712,050.07	228,980,021.20	31,081,400.73	9,008,458.06	29,212,389.59	942,994,319.65
年初账面价值	522,068,890.68	274,591,041.15	34,906,816.73	10,692,640.16	31,413,244.15	873,672,632.87

13、 在建工程

	注	2023 年	2022 年
在建工程	(1)	582,699,721.94	385,734,761.75
合计		582,699,721.94	385,734,761.75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双林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339,765,292.12	-	339,765,292.12	107,113,976.19	-	107,113,976.19
派斯菲科新建迁建浆站建设工程	204,133,536.87	-	204,133,536.87	262,423,011.28	-	262,423,011.28
其他	42,754,408.75	3,953,515.80	38,800,892.95	20,151,290.08	3,953,515.80	16,197,774.28
合计	586,653,237.74	3,953,515.80	582,699,721.94	389,688,277.55	3,953,515.80	385,734,761.75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 化率
广东双林新一代免疫球蛋白 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 项目	70,000.00	107,113,976.19	235,435,315.93	(2,784,000.00)	339,765,292.12	48.94	48.94	自筹	5,616,113.58	5,059,392.65	3.00-3.35
派斯菲科新建迁建浆站建设 工程	51,500.00	262,423,011.28	85,722,153.13	(144,011,627.54)	204,133,536.87	92.72	92.72	募集资金及自筹	-	-	-
其他		16,197,774.28	59,155,799.21	(36,552,680.54)	38,800,892.95	-	-	-	-	-	-
合计		385,734,761.75	380,313,268.27	(183,348,308.08)	582,699,721.94						

14、使用权资产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51,431,469.52	51,431,469.52
本年减少	1,885,328.88	1,885,328.88
年末余额	49,546,140.64	49,546,140.64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4,218,251.02	14,218,251.02
本年计提	8,450,845.31	8,450,845.31
本年减少	1,240,492.47	1,240,492.47
年末余额	21,428,603.86	21,428,603.86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28,117,536.78	28,117,536.78
年初账面价值	37,213,218.50	37,213,218.50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五、58。

15、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 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 技术	专利权	合计
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159,663,144.14	18,464,396.54	7,835,498.88	65,860,700.00	251,823,739.56
本年购置	4,635,000.00	6,759,761.00	-	-	11,394,761.00
内部研发	-	-	26,441,371.02	-	26,441,371.02
本年减少	-	-	-	-	-
年末余额	164,298,144.14	25,224,157.54	34,276,869.90	65,860,700.00	289,659,871.58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7,695,414.99	4,998,411.43	2,044,137.05	24,570,125.48	59,308,088.95
本年计提	3,555,185.70	2,722,220.32	2,546,730.68	8,934,591.09	17,758,727.79
年末余额	31,250,600.69	7,720,631.75	4,590,867.73	33,504,716.57	77,066,816.74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133,047,543.45	17,503,525.79	29,686,002.17	32,355,983.43	212,593,054.84
年初账面价值	131,967,729.15	13,465,985.11	5,791,361.83	41,290,574.52	192,515,650.61

本集团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3.95%。

16、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a)	2,717,794,868.38	-	-	2,717,794,868.38
小计		2,717,794,868.38	-	-	2,717,794,868.38
减值准备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3,183,254.26	-	-	103,183,254.26
小计		103,183,254.26	-	-	103,183,254.26
账面价值		2,614,611,614.12	-	-	2,614,611,614.12

- (a) 本公司于 2021 年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源丰投资、浙岩投资、杨峰、杨莉、张景瑞合计持有的派斯菲科 87.39%的股权；同时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并通过子公司上海双林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七度投资 100%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七度投资系专为投资派斯菲科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主要资产为持有的派斯菲科 12.61%的股权。上述收购交易对价共计 3,347,181,532.65 元，合并日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629,386,664.27 元，从而形成商誉 2,717,794,868.38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 (a)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商誉所属资产组为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资产组，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b)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集团已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执行减值测试，结果显示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项目	包含商誉在内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在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514,805,514.55	3,869,000,000.00	-	5 年	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依次为 18.94%、27.99%、16.15%、6.69%、1.06%，毛利率为 49.80%-50.94%，税前折现率为 12.74%。	管理层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业绩、行业水平、经批准的财务预算、以及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对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进行预测，并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税后折现率和税前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 0%，毛利率 50.88%，税前折现率 12.74%。	永续期业务规模按预测期最后一年确定，不再考虑增长率。毛利率和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c)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率						商誉减值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83,636,422.07	128.93	180,000,000.00	188,595,000.16	104.78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年末余额
装修改造工程	8,488,596.54	2,803,333.83	489,624.31	10,802,306.06
广东双林机房二级等保认证	1,184,916.66	-	157,429.42	1,027,487.24
合计	9,673,513.20	2,803,333.83	647,053.73	11,829,793.3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负债以“-”号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负债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221,089.85	5,882,413.21	45,505,063.56	6,825,260.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669,433.33	10,300,415.00	44,081,717.79	6,612,257.67
尚未获取发票费用	180,964,259.22	27,144,638.88	189,258,868.37	28,388,830.25
递延收益	35,443,377.39	5,403,284.98	39,922,945.32	5,988,441.80
股权激励	1,664,668.54	249,700.28	8,503,116.77	1,275,467.52
租赁负债	5,000,031.34	750,004.70	8,872,255.18	1,330,838.28
小计	330,962,859.67	49,730,457.05	336,143,966.99	50,421,096.39
互抵金额		(694,330.90)		(1,328,636.06)
互抵后金额		49,036,126.15		49,092,46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52,902,105.99)	(7,935,315.90)	(73,680,003.63)	(11,052,000.54)
公允价值变动	(85,616.43)	(12,842.47)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101,492,125.59)	(16,307,598.12)	(120,873,792.13)	(19,273,148.99)
使用权资产	(4,628,872.66)	(694,330.90)	(8,857,573.74)	(1,328,636.06)
小计	(159,108,720.67)	(24,950,087.39)	(203,411,369.50)	(31,653,785.59)
互抵金额		694,330.90		1,328,636.06
互抵后金额		(24,255,756.49)		(30,325,149.5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资产减值准备	118,361,971.12	115,550,926.13
可抵扣亏损	223,414,046.36	377,933,945.23
递延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股权激励费	1,968,769.97	2,315,411.45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938,616.74	761,015.55
合计	344,843,404.19	496,721,298.3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	96,608,806.70
2024 年	12,443,361.34	38,971,095.18
2025 年	162,748,384.36	201,242,888.28
2026 年	23,878,494.27	37,668,366.01
2027 年	2,684,014.79	3,442,789.06
2028 年	21,659,791.60	-
合计	223,414,046.36	377,933,945.23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预付设备款		37,243,205.30	47,374,146.80
预付工程款		35,670,856.10	30,445,584.93
预付软件款		4,227,165.01	5,756,651.51
新疆德源浆站出资款	(1)	2,400,000.00	2,400,000.00
其他		15,000,000.00	6,469,206.59
合计		94,541,226.41	92,445,589.83

(1) 如附注十七、2 所述，该款项为新疆德源合作浆站的出资款。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70,941.37	1,070,941.37	用途受限	受限共管账户、保证金存款	526,618.54	526,618.54	用途受限	受限共管账户、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136,650,362.56	105,017,198.45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374,472,657.58	296,706,207.63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无形资产	24,119,920.00	18,893,936.90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75,531,056.20	61,162,848.77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合计	161,841,223.93	124,982,076.72			450,530,332.32	358,395,674.94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保证借款	(a)	161,049,942.97	147,288,889.35
抵押与质押借款	(b)	89,521,498.91	127,813,194.71
合计		250,571,441.88	275,102,084.06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a) 保证借款说明：

2021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派斯菲科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金融债务提供保证，期限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4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派斯菲科向浦发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2,297,452.60 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本金人民币 5,000,000.00 元，已贴现未到期信用证人民币 57,292,494.22 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 4,958.38 元。

202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派斯菲科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金融债务提供保证，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派斯菲科向招商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8,752,490.37 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本金 79,000,000.00 元，已贴现未到期信用证人民币 19,656,246.65 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 96,243.72 元。

(b) 抵押与质押借款说明：

2021 年 7 月 26 日，子公司派斯菲科以其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开发区沈阳大街西、四平路北工业厂房 (黑 (2021) 哈尔滨呼兰不动产权第 000979、000980、000981、000982、000983、000984、000985、000986、000987、000988、000989、000990、000991 号) 及公司持有的《人血白蛋白的生产方法》发明专利权，为其在招商银行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抵押和质押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派斯菲科向招商银行借款人民币 89,521,498.91 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本金人民币 83,000,000.00 元，已贴现未到期信用证人民币 6,420,382.08 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 101,116.83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种类	注	2023 年	2022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125,658.05	-
其中：超额业绩奖励	(1)	29,125,658.05	-
合计		29,125,658.05	-

- (1) 该款项为收购派斯菲科交易中业绩承诺方因超额完成业绩承诺依据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应奖励的现金，详见本附注十七、1 所述派斯菲科利润承诺补偿及奖励事项。

23、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应付工程款	63,693,982.97	93,963,463.03
应付材料款	42,741,811.74	32,250,069.82
应付设备款	31,150,357.20	13,477,564.58
应付其他款	16,760,965.25	18,678,467.19
合计	154,347,117.16	158,369,564.6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4、 合同负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销售商品的预收款	10,763,491.83	25,911,188.08
合计	10,763,491.83	25,911,188.08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1,415,082.71	291,685,836.18	286,624,042.47	56,476,876.4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4,633,095.83	22,149,531.08	23,716,755.36	3,065,871.55
辞退福利	-	2,428,224.45	2,428,224.45	-
合计	56,048,178.54	316,263,591.71	312,769,022.28	59,542,747.97

(2) 短期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713,096.30	253,029,905.79	247,874,030.99	54,868,971.10
职工福利费	213,611.62	12,908,244.97	12,678,158.85	443,697.74
社会保险费	340,261.77	9,181,897.11	9,389,480.07	132,678.81
- 医疗保险费	307,280.00	8,896,603.38	9,103,561.57	100,321.81
- 工伤保险费	32,981.77	285,293.73	285,918.50	32,357.00
住房公积金	884,195.12	14,688,856.35	14,769,007.35	804,044.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303.18	1,876,931.96	1,913,365.21	213,869.93
其他短期薪酬	13,614.72	-	-	13,614.72
合计	51,415,082.71	291,685,836.18	286,624,042.47	56,476,876.42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07,655.09	16,065,054.04	17,661,820.87	10,888.26
失业保险费	43,188.30	587,386.34	623,536.48	7,038.16
企业年金缴费	2,982,252.44	5,497,090.70	5,431,398.01	3,047,945.13
合计	4,633,095.83	22,149,531.08	23,716,755.36	3,065,871.55

26、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企业所得税	39,719,890.32	43,077,868.78
增值税	17,965,168.49	29,051,134.30
个人所得税	4,475,223.83	5,565,833.68
印花税	4,450,318.32	375,025.54
房产税	1,567,215.72	1,328,857.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7,844.31	2,028,165.23
教育费附加	904,313.69	1,846,453.15
其他	724,065.39	551,680.84
合计	71,054,040.07	83,825,019.44

27、 其他应付款

	注	2023 年	2022 年
应付股利	(1)	495,732.40	264,072.08
其他	(2)	310,883,953.78	326,582,163.32
合计		311,379,686.18	326,846,235.40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普通股股利	495,732.40	264,072.08
合计	495,732.40	264,072.08

(2) 其他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推广费	287,161,532.36	280,695,385.5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17,276,994.77
押金及保证金	16,862,048.59	16,889,458.74
预提费用	-	1,570,013.39
其他	6,860,372.83	10,150,310.89
合计	310,883,953.78	326,582,163.3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74,804.84	7,142,637.7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16,909.36	8,633,859.15
合计	27,891,714.20	15,776,496.87

2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	7,186,242.18	16,685,249.91
待转销项税额	332,425.86	744,879.02
合计	7,518,668.04	17,430,128.93

30、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长期租赁负债		28,152,221.69	36,736,876.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28	6,674,804.84	7,142,637.72
合计		21,477,416.85	29,594,238.86

3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抵押借款		-	39,233,721.75
保证借款	(a)	217,295,995.98	22,286,137.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16,909.36	8,633,859.15
合计		196,079,086.62	52,886,000.00

本集团本年度人民币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00% - 3.35% 。

长期借款分类说明：

(a) 保证借款说明：

本公司为子公司广东双林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债务提供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9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双林向兴业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 73,629,004.18 元，其中，长期借款本金人民币 73,560,552.00 元，未到期人民币应付利息 68,452.18 元。

本公司为子公司广东双林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不超过 2 亿元的债务提供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0 年 2 月 26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双林向中国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43,666,991.80 元，其中，长期借款本金人民币 143,535,832.62 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 131,159.18 元。

3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应付投资款	(1)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1) 应付投资款

根据 2016 年广东双林与湛江经济开发区东海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人凝血因子Ⅷ的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的投资协议》，广东双林于 2016 年收到财政资金 900 万元用于广东双林人凝血因子Ⅷ的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实施，双方约定的投资年限为 10 年。

33、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7,998,170.32	3,194,619.25	5,589,412.18	35,603,377.3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84,775.00	-	2,084,775.00	-
合计	40,082,945.32	3,194,619.25	7,674,187.18	35,603,377.39

34、 股本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回购并注销	小计	
股份总数	732,386,720.00	613,982.00	-	613,982.00	733,000,702.00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 / 解除限售期行权 /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 / 解除限售期行权 /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3 年度，被激励员工共行权 613,982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1.65-21.73 元，行权金额为 13,313,443.07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613,98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2,699,461.07 元。

35、 资本公积

项目	附注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年初余额		4,717,542,732.50	61,464,051.38	4,779,006,783.88
加：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五、34	12,699,461.07	-	12,699,461.07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279,246.09)	-	(279,246.09)
期限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解锁的影响		18,567,077.04	(18,567,077.04)	-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十三	-	2,227,204.05	2,227,204.05
其他		-	(689,652.07)	(689,652.07)
年末余额		4,748,530,024.52	44,434,526.32	4,792,964,550.84

- (1) 期限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解锁，相应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转入股本溢价，冲减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 18,567,077.04 元；
- (2) 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人民币 2,227,204.05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36、 库存股

项目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份回购	(1)	18,938,527.38	21,169,992.53	-	40,108,519.91
限制性股票	(2)	17,276,994.77	-	14,212,564.31	3,064,430.46
合计		36,215,522.15	21,169,992.53	14,212,564.31	43,172,950.37

库存股情况说明：

- (1) 根据公司 2022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修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968,378 股，成交总金额为 40,108,519.91 元（含交易费用）。其中：2023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979,877.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21,169,992.53 元（含交易费用）。

(2) 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临时会议) 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临时会议) 审议并通过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 / 解除限售期行权 /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 / 解除限售期行权 /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 年已经达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数为 1,171,307 股，金额共计人民币 14,212,564.31 元，因此同时减少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剩余已达到限售期要求但是未达到解锁的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数为 256,429 股，金额为人民币 3,064,430.4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库存股尚未注销。2024 年 2 月上述已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 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543.87	11,039.38	11,039.38	46,583.25

38、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5,670,841.00	4,527,154.72	-	110,197,995.72

3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注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6,639,844.36	751,351,772.1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27,154.72	10,797,082.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	58,611,356.78	41,046,337.25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35,612,376.62	1,286,639,844.36

(1) 根据 2023 年 5 月 22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现金股利 0.8 元，共人民币 58,611,356.78 元。

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5,458,137.79	1,127,037,942.78	2,395,594,709.68	1,146,771,950.77
其他业务	3,265,142.65	2,840,484.20	9,593,715.69	4,671,319.52
合计	2,328,723,280.44	1,129,878,426.98	2,405,188,425.37	1,151,443,270.29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2,325,458,137.79	1,127,037,942.78	2,395,594,709.68	1,146,771,950.77
其他收入	3,265,142.65	2,840,484.20	9,593,715.69	4,671,319.5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一、产品名称分类		
- 血液制品	2,324,326,611.22	2,395,594,709.68
- 基质体	1,131,526.57	-
合计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二、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288,030,092.12	2,282,530,561.43
国外	37,428,045.67	113,064,148.25
合计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三、产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合计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印花税	5,902,822.50	1,382,404.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17,809.31	5,893,481.04
房产税	4,359,518.28	3,669,316.58
教育费附加	2,583,886.22	2,603,309.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5,573.04	1,735,391.66
土地使用税	1,256,650.45	1,274,611.93
其他	44,350.19	236,600.86
合计	21,690,609.99	16,795,116.03

42、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市场推广费	254,826,697.98	371,377,662.54
职工薪酬	24,618,929.74	23,425,373.20
股权激励费	36,234.40	658,900.70
其他	6,085,161.95	4,106,852.67
合计	285,567,024.07	399,568,789.11

43、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职工薪酬	92,484,200.31	83,795,858.95
折旧及摊销费用	35,268,006.35	34,395,368.72
股权激励费	1,683,847.96	8,121,101.48
服务咨询费	11,467,435.06	7,550,218.60
交际应酬费	11,132,679.72	7,280,982.81
办公费	6,160,531.66	5,706,871.71
差旅费	4,380,636.32	3,561,756.50
其他	17,668,772.10	15,064,856.94
合计	180,246,109.48	165,477,015.71

44、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材料消耗	41,817,050.40	43,536,648.78
职工薪酬	22,180,231.27	16,789,293.95
折旧费	8,235,407.41	5,008,214.01
检测费	3,114,623.18	7,443,653.38
水电汽费	3,553,380.22	1,608,443.61
其他	784,388.48	978,569.23
合计	79,685,080.96	75,364,822.96

45、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3,464,830.22	11,423,505.63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220,169.49	1,158,914.69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059,392.65	556,720.93
净利息支出	9,625,607.06	12,025,699.39
减：利息收入	(67,681,210.74)	(65,179,142.65)
净汇兑亏损 / (收益)	124,942.23	(2,403,447.11)
其他财务费用	358,911.07	241,956.78
合计	(57,571,750.38)	(55,314,933.59)

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00% - 3.35%。

46、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政府补助	14,449,750.03	14,367,907.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1,618.97	494,313.50
合计	14,861,369.00	14,862,220.90

47、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02,129.64	3,037,839.67
合计	7,402,129.64	3,037,839.67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5,946.53	4,929,12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125,658.05)	-
合计	(18,969,711.52)	4,929,120.51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票据	171,863.25	(171,863.25)
应收账款	2,040,082.44	(9,657,286.34)
其他应收款	999,080.75	(1,987,369.71)
合计	3,211,026.44	(11,816,519.30)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存货跌价损失	-	124,406.76
合计	-	124,406.76

51、 资产处置 (损失) / 收益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 利得	(544,960.49)	438,082.69
合计	(544,960.49)	438,082.69

52、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违约收入	3,354,149.59	-	3,354,149.59
政府补助	-	1,030,000.00	-
其他	177,585.39	1,485,190.12	177,585.39
合计	3,531,734.98	2,515,190.12	3,531,734.98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939,056.67	1,182,360.00	8,939,056.6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1,584.04	3,589,236.28	1,291,584.04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85,244.86	541,962.87	185,244.86
其他	194,659.22	238,987.93	194,659.22
合计	10,610,544.79	5,552,547.08	10,610,544.79

5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339,062.54	101,206,907.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02,710.93)	(28,504,908.91)
合计	76,636,351.61	72,701,998.90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税前利润	688,108,822.60	660,392,139.13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027,205.65	165,098,034.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003,868.15)	(66,562,846.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9,497.39	(402,150.6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603,333.97	279,260.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36,600.60)	(9,455,034.1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76,097.77	552,943.00
加计扣除及税收优惠的影响	(12,799,314.42)	(16,808,207.62)
本年所得税费用	76,636,351.61	72,701,998.90

5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30,126,943.33	730,580,017.58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4	0.80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729,970,483.00	730,298,870.00
加：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影响 (附注十三)	488,044.58	392,388.33
加：已行权股份期权的影响 (附注十三)	240,010.67	38,472.17
减：回购股份的影响 (附注五、36)	571,594.92	149,712.92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30,126,943.33	730,580,017.58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

	注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稀释)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a)	730,126,943.33	731,020,793.58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84	0.80

(a)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过程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30,126,943.33	730,580,017.58
稀释调整:		
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	440,776.00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730,126,943.33	731,020,793.58

5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收到的保证金	27,365,000.00	8,255,384.31
利息收入	15,672,665.89	13,761,108.22
资金往来	6,055,762.82	2,027,299.28
政府补助收入	9,970,182.10	5,625,951.27
其他	3,399,031.12	8,748,020.65
合计	62,462,641.93	38,417,763.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付现的销售费用	261,523,393.76	247,015,847.40
付现的管理费用	50,810,054.86	50,823,454.27
付现的研发费用	7,405,698.67	10,030,666.64
银行手续费	369,930.57	343,263.28
保证金	7,793,744.20	30,806,837.31
支付的诉讼赔偿	-	2,181,823.42
其他	13,699,280.73	2,827,131.84
合计	341,602,102.79	344,029,024.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资金往来利息收入	69,752,593.58	41,233,659.45
收到的业绩补偿款	-	59,946,828.20
合计	69,752,593.58	101,180,487.6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资金往来	-	2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	12,400,000.00
合计	-	32,4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支付租金	9,815,843.88	8,075,624.75
支付股份回购款	24,234,422.99	21,975,445.54
支付购买少数股权款项	472,000.00	-
合计	34,522,266.87	30,051,070.29

56、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净利润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124,406.76)
信用减值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211,026.44)	11,816,519.30
固定资产折旧	119,227,856.60	102,768,702.68
使用权资产摊销	8,450,845.31	8,766,816.99
无形资产摊销	17,758,727.79	14,849,661.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7,053.73	4,427,264.6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与摊销	28,479.84	2,37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44,960.49	(438,082.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91,584.04	3,589,236.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969,711.52	(4,929,120.51)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42,269,015.06)	(41,210,562.08)
投资收益 (收益以“-”号填列)	(7,402,129.64)	(3,037,83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33,317.89)	(21,747,3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6,069,393.04)	(6,190,644.60)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85,423,422.93)	115,512,834.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74,654,256.76	(329,067,40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1,258,515.52)	70,942,984.52
其他	2,227,204.05	10,597,7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006,330.60	524,218,863.43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00,270,509.13	885,158,029.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008,500.97	115,112,479.1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货币资金		
其中：库存现金	4,402,183.36	4,445,11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3,631,802.91	646,326,946.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245,023.83	349,498,446.42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70,941.37	526,618.5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1,429,349,951.47	1,000,797,127.67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70,941.37	526,618.5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8,624.77	7.08	2,115,069.66
港元	7.78	0.91	7.05

58、 租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343,158.34	1,463,376.89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815,843.88	8,075,624.75

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及经营使用。

六、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广东双林新一代静注人免疫球蛋白液体制剂的开发项目	13,534,493.72	15,675,049.34
广东双林血液制品多规格扩展研究项目	12,675,051.45	2,964,325.30
派斯菲科人凝血因子 VIII 项目	7,383,215.03	7,423,183.53
广东双林人凝血因子 IX 制剂的开发项目	7,082,757.34	8,190,793.62
派斯菲科冻干凝血酶项目	6,747,164.74	8,212,295.56
广东双林人凝血酶的研制项目	5,972,040.91	4,860,190.91
广东双林血液制品质量指标和收率提升的研究项目	5,662,692.43	2,832,218.93
其他	34,684,318.98	47,905,058.81
合计	93,741,734.60	98,063,116.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9,685,080.96	75,364,822.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4,056,653.64	22,698,293.04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内部开发支出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广东双林人纤维蛋白原的研制	28,650,045.28	4,906,818.06	-	33,556,863.34
广东双林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研制	24,552,328.99	1,889,042.03	26,441,371.02	-
广东双林人纤维蛋白粘合剂的研制	15,140,510.91	1,795,173.34	-	16,935,684.25
派斯菲科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工艺开发	11,684,635.83	3,902,463.98	-	15,587,099.81
广东双林人凝血因子 IX 制剂的开发	-	1,563,156.23	-	1,563,156.23
合计	80,027,521.01	14,056,653.64	26,441,371.02	67,642,803.63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广东双林人纤维蛋白原的研制	项目进行中，现在处上市许可申请阶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研发产品上市销售	2018 年 03 月 09 日	取得临床试验批准文件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本年新设 1 家子公司，为南京人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血液收购、血液、生物制品等	103,960.00	100.00	-	投资设立
扶绥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	血浆采集	6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临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血浆采集	1,200.00	-	80.00	投资设立
广西罗城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血浆采集	693.00	-	100.00	投资设立
武宣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	血浆采集	1,000.00	-	99.00	投资设立
宜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血浆采集	620.00	-	99.00	投资设立
石楼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血浆采集	1,2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隰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山西省临汾市	山西省临汾市	血浆采集	1,2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血浆采集	1,2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东源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东省河源市	广东省河源市	血浆采集	5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廉江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血浆采集	500.00	-	80.00	投资设立
遂溪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血浆采集	500.00	-	80.00	投资设立
鹤山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血浆采集	5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中山市坦洲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血浆采集	500.00	-	80.00	投资设立
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8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双林生物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技术服务	3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双林生物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海南省儋州市	海南省儋州市	咨询	150.00	-	100.00	投资设立
双林生物 (香港) 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	-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液收购、血液生物制品等	8,087.16	87.39	12.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江市东兴区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四川省内江市	四川省内江市	血浆采集	2,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5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望奎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州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	黑龙江省大庆市	血浆采集	1,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鸡西市东海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鸡西市	黑龙江省鸡西市	血浆采集	1,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宾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浆采集	1,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常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浆采集	1,5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明水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5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伊春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血浆采集	1,5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海伦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绥化市	黑龙江省 绥化市	血浆采集	1,5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庆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拜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依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龙江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	99.9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尚志市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 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 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桦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佳木斯 市	黑龙江省佳木斯 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巴彦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 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 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甘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 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肇东市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铁力市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血浆采集	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七度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投资	31,842.86	99.9997	0.0003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上海人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	上海市闵行区	研发、技术服 务	400.00	-	88.00	投资设立
南京人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研发、技术服 务	400.00	-	88.00	投资设立
派斯双林(海南)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省文昌市	海南省文昌市	商务服务	15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基础设施配套款-生物制药产业基地项目哈尔滨利民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协议书》	15,873,359.61	-	(539,094.00)	15,334,265.61
2013 年省政府产业结构调整资金 - 新建 GMP 生物制药生 产基地项目黑龙江省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3 年省产业 结构调整资金第一批项目投资计划(资金支持计划)的通知》黑发改委、财政厅 [2014] 68 号	7,305,555.65	-	(249,999.96)	7,055,555.69
黑龙江省“百千万”工程科技重大专项冻干人凝血因子Ⅷ 制剂研制黑龙江省科技厅《黑龙江省“百千万”工程科 技重大专项项目合同书》	6,667,500.00	-	-	6,667,500.00
其他	10,236,530.06	9,970,182.10	(13,660,656.07)	6,546,056.09
合计	40,082,945.32	9,970,182.10	(14,449,750.03)	35,603,377.3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 (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五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五披露。

(1) 应收账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18.25% (2022 年：17.69%)。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 (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账款期限按照合同约定为准。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五、4 的相关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 (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3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含 1 年)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5,059,016.67	-	-	-	255,059,016.67	250,571,441.88
应付账款	154,347,117.16	-	-	-	154,347,117.16	154,347,117.16
其他应付款	311,379,686.18	-	-	-	311,379,686.18	311,379,686.18
长期借款	-	34,413,114.49	170,238,461.07	-	204,651,575.56	196,079,086.62
租赁负债	-	6,663,008.64	7,376,340.05	13,107,930.00	27,147,278.69	21,477,416.85
长期应付款	-	-	9,000,000.00	-	9,000,000.00	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744,825.60	-	-	-	30,744,825.60	27,891,714.20
合计	751,530,645.61	41,076,123.13	186,614,801.12	13,107,930.00	992,329,499.86	970,746,462.89

项目	2022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含 1 年)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80,412,834.06	-	-	-	280,412,834.06	275,102,084.06
应付账款	158,369,564.62	-	-	-	158,369,564.62	158,369,564.62
其他应付款	326,846,235.40	-	-	-	326,846,235.40	326,846,235.40
长期借款	-	-	57,145,464.30	-	57,145,464.30	52,886,000.00
租赁负债	-	7,855,031.32	13,992,556.64	14,791,550.50	36,639,138.46	29,594,238.86
长期应付款	-	-	9,000,000.00	-	9,000,000.00	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58,832.99	-	-	-	18,958,832.99	15,776,496.87
合计	784,587,467.07	7,855,031.32	80,138,020.94	14,791,550.50	887,372,069.83	867,574,619.81

4、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长期应收款	9.00%	600,000,000.00	9.00%	600,000,00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60% - 3.15%	250,571,441.88	2.60% - 3.15%	275,102,084.06
- 租赁负债	3.60% - 3.85%	21,477,416.85	3.60% - 3.85%	29,594,238.8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 - 3.85%	6,674,804.84	3.60% - 3.85%	7,142,637.72
合计		321,276,336.43		288,161,039.36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20% - 2.00%	1,429,349,951.47	0.30% - 2.10%	1,000,797,127.67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3.00% - 3.35%	196,079,086.62	3.20% - 3.70%	52,886,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 - 3.35%	21,216,909.36	3.20% - 3.70%	8,633,859.15
合计		1,212,053,955.49		939,277,268.52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调 / 下调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增加 / 减少人民币 9,686,035.37 元 (2022 年：增加 / 减少人民币 7,418,508.35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5、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包括股票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等。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321,840.00	423,015,298.12	423,337,138.1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321,840.00	423,015,298.12	423,337,138.12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	-	26,739,935.61	26,739,935.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21,840.00	449,755,233.73	450,077,073.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2	-	-	29,125,658.05	29,125,658.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29,125,658.05	29,125,658.05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150,019,815.07	272,415,486.12	422,435,301.1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150,019,815.07	272,415,486.12	422,435,301.19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	-	17,598,206.37	17,598,206.3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50,019,815.07	290,013,692.49	440,033,507.5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上述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大额存单、净值型理财和结构性存款，由于其历史收益率与预期收益率相当，因此本集团采用产品预期收益率及收益期对其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上述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为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相关的超额业绩奖励，本集团考虑了当期标的企业实际利润和承诺利润的差异，以及货币时间价值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4、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2023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和非持续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本集团 12 月 31 日除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外，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 最终控制方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江西省九江市 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5,000,000,000.00	20.98	23.11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如基本情况所述，胜帮英豪共计持有本公司 153,752,812.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98%；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14,793,727.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已经将对应表决权委托给胜帮英豪；胜帮英豪一致行动人沈和平持有本公司 815,1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11%；由此，胜帮英豪已实际控制本公司 23.11%股份的表决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浙江国邦现代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同时任职董事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绍兴市国邦大药房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同时任职董事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4、关联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2022 年
浙江国邦现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7,378.64	-
绍兴市国邦大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250,485.44
合计		87,378.64	250,485.44

(2) 关联担保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限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	12-09-19	12-31-23	已完结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8,000.00	02-02-23	12-31-26	未完毕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	02-26-20	12-31-25	未完毕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3,500.00	08-13-20	08-12-23	已完结
哈尔滨派斯非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	06-25-21	06-25-24	未完毕
哈尔滨派斯非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3,000.00	06-28-22	06-27-25	未完毕
哈尔滨派斯非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	08-09-23	08-08-26	未完毕
合计	114,5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集团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56.73 万元	2,232.26 万元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227,204.05	10,597,781.71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授予日股票价格减去认购价格的方法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个人业绩考核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7,169,238.7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27,204.05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0 年起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股票来源均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方案如下：

(1)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的授予方案中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实际授予人数为 41 人，授予数量为 181.5 万股，2020 年 7 月 31 日，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由于公司分红影响，因此将上述授予数量由 181.5 万股调整为 325.75 万股。2021 年 4 月 27 日，第二次授予新增授予人数 7 人，授予数量为 42.177 万股。

对于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30%和 40%，对应的可行权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2 年和 3 年。对于第二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50%和 50%，对应的可行权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2 年。

上述股票期权在本公司业绩满足相应条件时，依据激励对象所在单位的经营业绩和激励对象的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可行权比例。若未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则公司按照本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679,270 股，本年实际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13,982 股，累积已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287,981 股。已达到行权条件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25,443 股。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实际授予人数为 40 人，授予数量为 179.5 万股。2020 年 7 月 31 日，根据公司董事会相关决议，由于公司分红影响，因此将上述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179.5 万股调整为 322.16 万股。2021 年 4 月 27 日，第二次授予新增授予人数 7 人，授予数量为 42.177 万股。

对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为限售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比例分别为 30%、30%和 40%，对应的解锁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2 年和 3 年。对于第二次授予部分，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内分两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比例分别为 50%和 50%，对应的解锁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和 2 年。实际解锁数量应与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进行转让或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处置。

上述限制性股票在本公司业绩满足相应条件时，依据激励对象所在单位的经营业绩和激励对象价值贡献确定当期解锁比例。若未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当期不得解锁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服务期限的相关规定，如果被授予对象在解锁日之前离职，本公司将按照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对其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21,605 股已全部到期满足限售期要求。本年到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27,736 股，其中包含本年到期且满足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1,171,307 股，以及本年到期未满足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56,429 股。本公司已按照约定价格回购本年到期未满足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56,429 股，但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注销已回购股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57,169,238.73 元 (2022 年：54,942,034.68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成本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2,227,204.05 元。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租赁负债）。

本集团 2023 年的资本管理战略与 2022 年一致，维持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水平。为了维持或调整该比例，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增加新的借款，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

十五、 承诺

资本承担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资本承担合同	191,092,221.44	327,570,863.26
合计	191,092,221.44	327,570,863.26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项目	注	金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	146,163,636.00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2 元 (2022 年：每股人民币 0.08 元)，共人民币 146,163,636.00 元 (2022 年：人民币 58,611,415.36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派斯菲科利润承诺补偿以及超额业绩奖励事项

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同智成科技等 7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派斯菲科 87.39%的股权和浙岩投资等 19 名合伙人持有的七度投资 100%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根据公司与本次重组交易业绩承诺方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峰、杨莉、张景瑞、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派斯菲科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以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得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12,000 万元、18,000 万元、22,000 万元。

依据业绩补偿协议，如果派斯菲科在业绩承诺补偿期内当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则上市公司应在其每个补偿年度或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届满后的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方中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的 30 日内补足应补偿金额。如果派斯菲科在业绩承诺补偿期第一年或第二年或第三年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90%，或业绩承诺补偿期前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95%，或业绩承诺补偿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100%，则上市公司应在其每个补偿年度或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届满后的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方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莉、杨峰、张景瑞，其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的 30 日内补足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届满时，上市公司将聘请经业绩承诺方认可的符合《证券法》及监管机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大于“补偿期间实际通过股份方式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则业绩承诺方应当参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四条、第五条的约定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莉、杨峰、张景瑞应优先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不足部分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补偿。浙岩投资和浙玖投资应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浙景投资应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现金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

依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如果派斯菲科业绩承诺补偿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则超出部分的 50%作为奖励金支付给特定乙方以及派斯菲科管理团队；同时，奖励金额不得超过当年派斯菲科净利润的 20%，且不得超过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 20%。

2023 年度派斯菲科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83,636,422.07 元，高于承诺的业绩金额，未触发当期业绩补偿条款。派斯菲科 2020 年至 2023 年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53,251,316.10 元，依据约定应获取人民币 29,125,658.05 元的现金超额业绩奖励。

标的资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考虑 2021 年 1 月 19 日 (交割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内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等影响 (如有) 后为人民币 424,000.00 万元, 与交易对价人民币 334,718.18 万元相比高出人民币 89,281.82 万元, 未发生减值。

2、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合作安排

2020 年 11 月 30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疆德源”)、新疆德源下属五家浆站 (以下简称“合作浆站”) 及新疆德源实际控制人吕献忠签订了《关于浆站开拓的合作框架协议书》、《供浆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上述协议, 新疆德源承诺自《供浆合作协议》生效后的五个合作年度 (以下简称“合作期限”) 每年由合作浆站向广东双林供应不低于 180 吨的合格血浆。本公司将向新疆德源提供一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4 亿元, 年利率为 9% 的分期付款、合作期限到期一次还本的融资安排, 同时, 合作协议约定自新疆德源应自取得 5.2 亿借款之日的一年届满之日起, 每十二个月还不得低于 5,000 万元的借款本金, 2021 年 3 月新疆德源的借款达到这一标准, 自 2022 年 3 月起每 12 个月应还不低于 5,000 万元本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已累计向新疆德源支付款项本金合计人民币 6 亿元。

2021 年 2 月 25 日, 新疆德源实际控制人吕献忠将新疆德源 51% 股权出质给公司, 作为新疆德源在战略合作协议下还款义务以及新疆德源和合作浆站在战略合作协议项下其他义务的履约担保。相关担保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并取得了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市监) 登记设字 [2021] 第 27 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与新疆德源、吕献忠、及新疆德源下属六家浆站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新疆德源将下属六家浆站 8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 待双方担保合作期限届满后, 广东双林按时按原价将上述六家浆站的股权转让给新疆德源或其指定的主体。协议同时约定, 合作期限内该六家浆站经营期间产生的盈利和亏损均由新疆德源享有或承担。本公司将上述出资款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与新疆德源、吕献忠、及新疆德源下属九家浆站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 双方约定删除《战略合作协议》中分期还款条款, 战略合作期限延至八个合作年度, 借款截止期限由原协议五个合作年度届满之日止修改为八个合作年度届满之日止, 新疆德源同意在第三个合作年度后的年度, 每年向广东双林供浆量提高到 200 吨作为补偿。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注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利息	(1)	39,639,127.44	42,381,247.46
其他	(2)	433,220,978.55	355,691,896.38
合计		472,860,105.99	398,073,143.84

(1) 应收利息

(a)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2,515,068.47	17,234,506.83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37,124,058.97	25,146,740.63
合计	39,639,127.44	42,381,247.46

(2) 其他

(a)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子公司	425,839,619.70	355,020,400.00
第三方	7,791,136.63	730,683.47
小计	433,630,756.33	355,751,083.47
减：坏账准备	409,777.78	59,187.09
合计	433,220,978.55	355,691,896.38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78,583,507.33	216,096,303.5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15,464,000.00	139,594,011.8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39,556,400.00	33,919.10
3 年以上	26,849.00	26,849.00
小计	433,630,756.33	355,751,083.47
减: 坏账准备	409,777.78	59,187.09
合计	433,220,978.55	355,691,896.3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子公司组合	425,839,619.70	98.20	-	-	425,839,619.70	355,020,400.00	99.79	-	-	355,020,400.00
- 其他	7,791,136.63	1.80	409,777.78	5.26	7,381,358.85	730,683.47	0.21	59,187.09	8.10	671,496.38
合计	433,630,756.33	100.00	409,777.78	0.09	433,220,978.55	355,751,083.47	100.00	59,187.09	0.02	355,691,896.38

(d)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2023 年		2022 年	
	第一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59,187.09	59,187.09	90,860.98	90,860.98
本年计提	350,590.69	350,590.69	-	-
本年转回	-	-	(31,673.89)	(31,673.89)
年末余额	409,777.78	409,777.78	59,187.09	59,187.09

(e)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2022 年
关联方往来款	425,839,619.70	355,020,400.00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578,430.87
保证金	26,428.00	26,428.00
其他	13,537.12	125,824.60
小计	433,630,756.33	355,751,083.47
减：坏账准备	409,777.78	59,187.09
合计	433,220,978.55	355,691,896.38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25,645,322.38	1-3 年	98.15	-
单位 2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1 年以内	1.79	387,558.58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94,297.32	1 年以内	0.04	-
个人 3	保证金	26,428.00	4-5 年	0.01	21,142.40
住房公积金 (个人)	其他	7,257.00	1 年以内	0.01	362.85
合计		433,624,476.21		100.00	409,063.83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35,992,000.10	-	4,435,992,000.10	4,434,016,795.57	-	4,434,016,795.57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86,336,509.92	1,975,204.53	-	1,088,311,714.45	-	-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950,132,502.83	-	-	2,950,132,502.83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七度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97,047,782.82	-	-	397,047,782.82	-	-
派斯双林 (海南) 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
合计	4,434,016,795.57	1,975,204.53	-	4,435,992,000.10	-	-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八。

3、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2,226,796.6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43,149.05	2,858,943.09
合计	6,543,149.05	35,085,739.74

十九、 2023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36,544.5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49,750.03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567,581.88)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918,071.00
(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1,618.97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87,225.77)
	小计	47,588,087.82
(7)	所得税影响额	(72,956.42)
(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79.81
	合计	47,515,211.21

注： 上述 (1) - (6) 项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 修订) 》，未对本集团 2022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的影响。

二十、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	0.8384	0.8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7.91	0.7733	0.7733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54。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	2022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7,138,281,757.16	6,600,676,85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58	8.9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3 年	2022 年
年初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	6,867,524,210.96	6,325,664,039.04
本年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306,055,521.88	293,565,745.93
股份支付的影响	6,525,129.54	5,282,528.45
分配股利的影响	(34,189,958.12)	(20,523,168.63)
股份回购	(7,611,640.87)	(3,312,294.74)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21,506.23)	-
年末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 加权平均数	7,138,281,757.16	6,600,676,850.0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 名

张杨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9-1-19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21197901190020

Identity card No.





姓名：张杨

证书编号：11000241038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03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6th/₇/3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valid for



记
trati

格
valid



日 /d

月 /m

年 /y

日 /d

月 /m

年 /y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王璞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女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83-10-19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 份 证 号 码 11010119831019202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110002410914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

六月

日



年度
Annual R

有效一年。

本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王璞

证书编号：1100024109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